

2024 第三屆輔仁盃全國高中職辯論比賽

壹、活動時間

2024 年 6 月 1 日(六)至 2024 年 6 月 3 日(一)，週一將進行冠亞賽與四強分流以及閉幕式(大會將會在賽前寄發公文給所有參與學校，以利各校申請公假)。

貳、活動地點

輔仁大學(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

參、參加對象

全國高中職暨五專在學學生

肆、比賽制度

新式奧瑞岡四四四制

伍、比賽辯題

我國以付費方式觀賞或取得性犯罪內容應入罪化

附加定義：

- 1.題稱之性犯罪內容應包含「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刑法第十六章妨礙性自主罪」以及「刑法第二十八章之一妨害性隱私及不實性影像罪」中之不法行為樣態
- 2.入罪化立場之主刑至少需訂定拘役以上之刑

陸、報名事項

一、報名期間:2024 年 2 月 23 日(五)20:00 起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三)20:00 截止
(以 Google 表單上時間戳為準)

二、報名方式:採網路 Google 表單登記方式

三、隊伍數量:共 36 隊, 一校限一隊。

三、錄取方式:前兩屆輔仁盃四強學校為保障名額, 分別為北一女中、延平中學、板橋高中、南山高中、建國中學、高雄中學、復旦高中(保障名額也需在報名期間內填寫報名表單), 其餘 29 隊依序依據表單填寫時間錄取。

四、費用:免報名費, 保證金新台幣 5000 元(若無發生違規事項, 保證金於賽後憑收據退回。收據遺失, 將不另行補發, 亦無法退回保證金。)

五、注意事項:大會將於 2024 年 2 月 29 日(四)公布正取及備取學校, 報名結果公布後即開放匯款, 並請於 2024 年 3 月 7 日(四)18:00 前完成匯款程序, 未完成者將視同放棄, 由備取學校遞補參賽資格, 遞補備取學校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四)。

柒、棄賽規定

若於 2024 年 3 月 14 日(四)12:00 (第一次領隊會議開始前一天中午)前棄賽者全額退還保證金;若於 2024 年 3 月 14 日(四)12:00 (第一次領隊會議開始前一天中午)後棄賽者, 保證金不予退還。

捌、獎勵方式

一、冠軍(1 隊):新臺幣 10000 元整, 獎盃一座。

二、亞軍(1 隊):新臺幣 6000 元整, 獎盃一座。

三、季軍(2 隊):新臺幣 2000 元整, 獎盃一座。

四、最佳辯士(4 位):從四強隊伍中擇優四人, 每人獎牌一面。

玖、領隊會議

一、第一次領隊會議:2024 年 3 月 15 日(五)20:00

二、第二次領隊會議:2024 年 5 月 31 日(五)19:30

本次會賽第一次領隊會議採線上直播方式進行, 第二次領隊會議將於輔仁大學實體進行, 每校需出席一位代表, 可請他校代開。

拾、肖像同意權

報名參賽之選手視同授權同意於參加領隊會議及正式比賽期間, 大會得對比賽活動進行錄製。其相關影音資料之著作財產權及肖像權授予大會運用於資料保存、成果展現、宣傳行銷之使用。

拾壹、研究計畫配合

由於本次盃賽與臺大園藝暨景觀學系合作研究計畫, 需要成年的參賽選手配合以下事項, 尚未成年之選手不需配合事項, 否則將扣除部分保證金(僅對未準時繳交研究同意書者扣除, 詳細規範將於一領告知), 另外於報名結束會再另行詢問參賽隊伍是否能配合更多非強制的研究計畫(例如1.賽前半小時冥想2.事後花半小時接受質性訪談), 若有任何問題問題或難點請私訊大會。

1.二領繳交研究同意書

2.研究同意書內可勾選不同意參與研究(勾選不參與研究並不會扣除保證金)

3.參與研究之場次, 因行政順利將安排至第二與第三時段

拾貳、職掌人員

執行長:施皓安 0978179219

執行秘書:張劭傑

財務長:邱耀萱 0930119334

財務秘書:梁睿瞳

賽務長:黃毓旋 0968379037

賽務秘書:梁睿瞳

攝影長:王芳楹 0912251227

副攝影長:劉偉宏

裁判長:王昱婷 0976617508

裁判秘書:范新玉

生輔長:林聖山 0971001523

副生輔長:宋承泰

美宣長:鍾欣妍 0974213223

美宣秘書:林砬亘